

## 安徽盛运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安徽盛运机械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通知于 2010 年 9 月 10 日以传真及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，会议于 2010 年 9 月 20 日在安徽省合肥市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，应出席董事 9 名，实际出席董事 9 名，本次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由董事长开晓胜先生主持，经与会董事充分讨论，审议通过了以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市长江路支行申请授信 1.2 亿元流动资金贷款的议案》。

此次向招商银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授信利率为人民银行基准利率，公司将用此项资金用于改变贷款利率结构，偿还利率较高的其它银行贷款，此次授信一方面解决公司流动资金，另一方面将降低公司财务费用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9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安徽盛运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0 年 9 月 20 日